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5706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7號3樓
 設務代理專線：(02)2381-6288 傳真專線：(02)2382-6568
 股東會查詢語音專線：(02)2361-1818按1(股票代號：5706)



鳳凰旅遊
PHOENIX TOUR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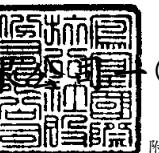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 1135 號

印 刷 品

股東 台啟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〇四年四月二十九日上午九時
 地 點：臺北市羅斯福路一段七號九樓律師公會會館
 出席股東：出席股東及代理出席股份總數22,096,852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39,344,193股，(扣除庫藏股473,000股後)為百分之56.16%。

主 席：張金明



記 錄：周郁華



- 一、宣佈開會
- 二、主席致詞：略。
- 三、報告事項：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報告。

(三)本公司第四次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請詳見議事手冊附件)

(四)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修訂報告。(請詳見議事手冊附件)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案。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業經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庭銘、柯潤育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業經董事會通過，並送交監察人審核竣事。

(二)上述決算表，請參閱附件。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董事會擬訂；除依法提列10%法定盈餘21,405,186元，迴轉特別盈餘公積3,808,735元，另擬配發股東現金紅利19,672,097元(每股0.5元)，股東股票紅利177,048,870元(每股4.5元)，及員工現金紅利6,212,241元與董監事酬勞4,141,494元；99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共計新台幣10,353,735元列為費用，期末未分配盈餘尚餘4,709,400元。俟本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二)本次現金股利分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如嗣後因現金增資、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比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表，如下所示。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九年度 盈餘分配表

| 項 目 | 單位：新台幣元 金 額 |
|---|-------------------------------|
| 期初累積盈餘 | 4,974,954 |
| 加：本期純益 | 214,051,863 |
|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 219,026,817 |
| 分配項目： | |
| 法定盈餘公積(10%) | (21,405,186) |
| 特別盈餘公積 | 3,808,735 |
| 股東紅利-95% (現金紅利每股 0.5 元) (股票股利每股 4.5 元) | (19,672,097) (177,048,870) |
| 期末未分配盈餘 | 4,709,400 |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暨資本公積轉增資發行新股票。
 說 明：(一)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擬將九十九年度及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中提撥股票股利新台幣177,048,870元及資本公積39,344,200元，轉作資本。
 (二)前項擬增資發行新股票21,639,307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均為普通股，原股東按增資基準日股東名簿所載持有股份，每仟股無償配發550股。
 (三)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現金增資，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四)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辦理湊足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畸零股部分，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之。
 (五)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有普通股相同。
 (六)本次發行新股俟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定配股基準日辦理之。如經主管機關核示必須變更時，或有關本次增資案之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 明：配合主管機關之規範酌文字調整，以資明確。修訂部份條文內容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 條 次 | 原 條 文 | 條 次 | 修 正 後 條 文 | 備 註 |
|--------|--|--------|--|-----------|
| 第七條 | 股東會之間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第七條 | 股東會之間會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依主管機關規定修正 |
| 第十二條 | 議案之表決，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第十二條 |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議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內容修正 |
| 第十二條之一 | 無 | 第十二條之一 |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其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其行使方法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股東會。但就該次股東會之臨時動議及原議案之修正，視為棄權。 前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其意思表示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意思表示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意思表示者，不在此限。 股東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後，如欲親自出席股東會者，至遲應於股東會開會前一日以與行使表決權相同之方式撤銷前項行使表決權之意思表示；逾期撤銷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如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並以委託書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新增條文 |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案，提請 討論。

說 明：配合主管機關之規範酌文字調整，以資明確。修訂部份條文內容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 現 行 條 文 | 修 正 條 文 | 備 註 |
|---|---|------|
| 五、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規定之名額，由得選舉權數多者依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選舉票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者，由得選舉票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五、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得選舉票數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選舉票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選舉票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內容修正 |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說 明：依金管證一字第0960001463號函之規定，修訂部份條文內容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 原 條 文 | 修 正 後 條 文 | 備 註 |
|---|---|--------|
| 2.1. 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國內受益憑證、海外共同基金、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長期投資。 | 2.1. 股票、公債、公司債、金融債券、表彰基金之有價證券、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等投資。 | 配合法令修正 |
| 3.3. 長、短期有價證券投資之總額及個別有價證券之限額；短期投資總額，除供理財目的外，(不包含備抵損失之評價)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且對單一有價證券之長期投資總額，除供理財目的外，(不包含備抵損失之評價)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有價證券之長短期投資總額，除供理財目的外，(不包含備抵損失之評價)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 | 3.3. 有價證券投資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且對單一有價證券之長期投資總額，除供理財目的外，(不包含備抵損失之評價)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 | 配合法令修正 |
| 9.2.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日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 | 9.2.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公司除其他法律另有規定或有特殊因素事先報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同意者外，應於同一天召開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合併、分割或收購相關事項。 | 內容修正 |

| 原 條 文 | 修 正 後 條 文 | 備 註 |
|---|--|--------|
| 9.4. 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契約應載明相關事項，以維護參與公司之權利及義務。 | 9.4. 契約內容應載明事項： 本公司參與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時，契約中應載明參與公司之權利義務，前條所述得變更股比或收購價格之情況，及載明下列事項： 9.4.1. 違約之處理。 9.4.2. 消滅或被分割之公司前已發行具有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已買回之庫藏股之處理原則。 9.4.3. 參與公司於計算換股比例基準日後，得依法買回庫藏股之數量及其處理原則。 9.4.4. 參與主體或家數發生增減變動之處理方式。 9.4.5. 預計計畫執行進度、預計完成日程。 9.4.6. 計畫逾期未完成時，依法令應召開股東會之預定召開日期等相關處理程序。 | 配合法令修正 |
| 新增條文 | 9.5. 要求參與或知悉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計劃之人，出具書面保密承諾，在訊息公開前，不得將計畫之內容對外洩露，亦不得自行或利用他人名義買賣與交易相關之所有公司之股票及其他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新增條文內容 |

| 原 條 文 | 修 正 後 條 文 | 備 註 |
|---|---|--------|
| 9.6.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訊公開後，如擬再與其他公司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除參與家數減少，且股東會已決議並授權董事會得變更權限者，得免召開股東會重行決議外，原案中已進行完成之程序或法律行為，應重行為之。 | 9.6. 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之資訊公開後，如擬再與其他公司進行合併、分割、收購或股份受讓，除參與家數減少，且股東會已決議並授權董事會得變更權限者，得免召開股東會重行決議外，原案中已進行完成之程序或法律行為，應重行為之。 | 新增條文內容 |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訂案

說 明：依金管證一字第0960001463號函之規定，修訂部份條文內容如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 原 條 文 | 修 正 後 條 文 | 備 註 |
|--|--|--|
| 新增條文內容 | 10.2. 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應定期瞭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並按月稽核交易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遵循情形，作為稽核報告，如發現重大違規情形，應以書面通知各監察人。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 為充分發揮內部稽核交易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之效用及強化公司治理，明定內部稽核人員應盡職責。 |
| 10.2. 本程序經董事會通過後，送各監察人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實施，修正時亦同。如有董事表示異議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公司並應將董事異議資料送各監察人。另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同意或反對之意見與理由列入會議紀錄。 | 原條文修正 | |

決 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 (董事會 提)
 案 由：改選本公司董事、監察人

壹、99年度營業報告

99年度是鳳凰旅遊上櫃以來業績最好的一年，也是鳳凰成立以來最好的一年，除了年初的歐洲火山灰事件外，整年都風調雨順，景氣也從谷底回升，出國人數超過900萬人比起98年度增加了一成，陸客來台部份也超過150萬人，在各種有利的情況下，鳳凰創造了有史以來最佳的成績。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本公司99年度營業收入總額為2,449,811仟元較98年度的1,605,198仟元增加844,613仟元，稅後盈餘為214,052仟元，較98年度的77,352仟元增加136,700仟元。

二、獲利能力

本公司99年度營業毛利為271,056千元，較98年度之182,225仟元增加88,831仟元營業費用為186,556仟元較98年度之149,253千元上升。

貳、未來展望

一、本(100)年度營業方針

2011年開春後因春節落點不佳，天氣太冷、機票價格居高不下……等因素導致元月份業績略為衰退，但今年連續假期甚多，旅客旅遊計畫日期配合調整，淡季不淡，且歐洲簽證效應在第二季後應會發酵；今年為建國一百年要達到一百國簽證目標，故預期仍有其他簽證國家宣佈為旅遊市場注入強心針。

二、2011年陸客自由行開放在即，鳳凰除了可在飯店訂房方面提供服務外，也可在自由行旅客來台後的包裝行程方面獲得商機，今年陸客議題未艾，預估可超越去年人數達到200萬人次，鳳凰在爭取品質較好的參訪團及交換團體方面仍保有優勢。

三、本公司今年開始執行高薪計畫，各部門廣招新秀，加強訓練推廣專業旅遊顧問策略，招募有經驗有熱誠有客源的人共同行銷再創佳績。

四、持續落實公司作業標準化，加強又檢驗機制，減少作業疏失，達到作業零缺點之ISO目標，公司已於年初再次接受ISO新版之外部驗證產品質更有保障。

五、加強與航空公司等供應商之關係，因航空公司嚴格執行收益管理，團體機位取得不易甚或價格高於散客機票，各線級機位取得部分擬定新策略，加強互動關係以期達到雙贏目標。

六、成立會議獎勵部門及自由行部門，加強獎勵旅遊團體及自由行產品的推廣。

七、各線分析

歐洲線：99年度因景氣回升業績季顯著成長，年初火山灰事件造成一些困擾，所幸短時間即落幕，之後一路長紅，公司推出荷、比、英新產品頗獲好評，今年申根簽證取消業績應可在四月份歐洲進入旺季後發酵，全線可穩定成長。

紐澳線：該線與昆士蘭旅遊局合作，包裝市場新形象，推出單身派對之旅、單車之旅及塔斯馬尼亞等獨家產品，加上新航、國泰、中華、等航空公司支持，業績成長。今年該地區與話題女王合作推出台灣及兩岸粉絲團，持續與旅遊局合作並加入南方航空公司業務擴大至兩岸地區。

中亞古文明線：該線去年雖有超級病毒之疑慮，但業績穩定，仍以包裝精緻旅遊產品為主，目前印度產品招待團有增加。

埃及產品去年表現不錯，但今年年初的埃及暴動有6團滯留埃及，因處理得當未造成重大影響，部分報名旅客也轉至其他團體，該線預計五月份後可完全恢復正常。

南非郵輪線：

南非產品今年仍與往年一樣；但今年承攬世博會包團增加非洲線成績，郵輪線則去年表現可圈可點，尤其短線遊輪過年時包船海洋神話號有將近400人，COSTA郵輪6月份於基隆登船啟航，長線遊輪部份則著重在阿拉伯郵輪及歐洲遊輪部分表現可期待成長。

日本線：

去年表現尚佳，配合季節變化設計新產品產品更趨多元，新增東京輕井澤、廣島包機賞楓、名古屋及北海道新產品，包團方面也有斬獲；惟日本最近發生的世紀震災重創該線目前只有靜觀其變。

大陸線：

本線去年該線市場明顯回昇，加上上海世博效應，公司以世博包裝套餐行程創可觀營收，該線為近年來中最好一年；今年第一季雖不理想，但三月後業績應可超過去年。

東南亞線：

去年泰國地區發生紅衫軍之暴動事件，影響泰國旅遊甚鉅，但菲律賓線表現甚佳，尤以長灘島公司包機炙手可熱，目前積極推廣新加坡馬來西亞等地區，並包裝新旅遊產品銷售以提高市佔率，韓國部份則因南北韓事件影響，產品銷售部分旅客也改走東南亞線。

美加線：

去年美加東表現尚佳，美西及加拿大表現平平與往年相仿，今年第一季美國地區尚未起色，因該線機票為漲幅最大地區，造成團費高漲。今年度開始航空公司也不提供FOC票，2011年美國線將加強國家公關之推廣期期有所突破。

國內觀光部：

陸客來台部分今年仍維持接待品質，以承接較合理團費團體或參訪團為主，並積極準備接待即將開放之陸客自由旅行客；國民旅遊部分亦已重新佈局延攬有專門經驗之主管開發國內市場。

100年景氣雖不及去年但仍屬樂觀，公司營運目標在去年深厚的基本上往上提升，亦以審慎樂觀的態度，在新的一年期能再創佳績。

負責人：金管證監會審批第0990071790號
經理人：金管證監會審批第0990035855號

主辦會計：貴本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以新臺幣為單位)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調整算盈數 備售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合計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351,307 \$ 262,698 \$ 30,412 \$ 5,108 \$ 76,258 \$ 879 \$ (32,701) \$ (58,808) \$ 635,153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盈餘指派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增資

現金增資

庫藏股資本擴大員工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三十一日餘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庫藏股資本擴大員工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股東現金股利

庫藏股資本擴大員工

累積換算調整變動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變動數

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員工現金福利原估列2,561仟元及董理勞原估列837仟元已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損益表中扣除，其與實際配發數1,225仟元及817仟元之差異金額分別為多估31仟元及20仟元，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註2：員工現金福利原估列2,083仟元及董理勞原估列1,390仟元已於民國九十八年度損益表中扣除，其與實際配發數2,801仟元及1,867仟元之差異金額分別為少估716仟元及477仟元，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調整民國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金明
經理人：廖文澄
會計主管：李貴英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十三日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此致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0990071790號

金管證審字第0990035855號

金管證審字第0990071790號